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6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6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的议案》，公司 2016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的情况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概况

为了更加真实、准确的反映公司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和财务状况，公司依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的相关规定，组织人员对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各类存货、应收款项、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长期股权投资等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对各类存货的变现值、应收账款回收可能性、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的可变现性进行了充分地分析和评估，对上述资产中存在减值损失迹象的资产，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共计 50,277,005.86 元，其中，计提坏账准备 13,070,583.46 元，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0,468,876.71 元，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6,737,545.69 元；拟核销资产共计 44,078,965.11 元，其中，核销以前年度计提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1,206,694.39 元，核销存货 22,338,358.26 元，核销固定资产 10,533,912.46 元。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报告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影响公司 2016 年度净利润减少 50,277,005.86 元。

（二）本次核销资产对公司的影响

本报告期核销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共计 11,206,694.39 元，为公司以前年度

已全额计提的坏账准备，本项核销对公司当期损益无影响。

本报告期核销存货影响 2016 年度净利润减少 22,338,358.26 元。

本报告期核销固定资产影响 2016 年度净利润减少 10,533,912.46 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的具体情况说明

(一)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说明

1.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公司计提坏账准备 13,070,583.46 元。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况如下：公司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以及长期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项金额不重大，经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采用账龄分析法，按应收款项的账龄和规定的提取比例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法组合后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测试，并计提个别坏账准备。经单独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采用账龄分析法，按应收款项的账龄和规定的提取比例确认减值损失。

2.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0,468,876.71 元。公司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公司于每年中期期末及年度终了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遭受损失，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的存货，根据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单个存货项目对同类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存货成本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公司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6,737,545.69 元。公司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公司于每年中期期末及年度终了在对固定资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由于发生损坏、技术陈旧或者其他经济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固定资产，按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二) 本次核销资产的具体情况说明

1. 坏账核销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核销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共计 11,206,694.39 元，其中，核销的应

收账款坏账准备为 10,898,932.82 元,核销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为 307,761.57 元,坏账形成的主要原因是:账龄在 5 年以上,公司经多种渠道催收仍然无果,有证据表明确实无法回收,因此对上述款项予以核销,但公司对上述的款项仍将保留继续追索的权利。

2. 存货核销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报废和处置库龄较长,技术落后的存货,共计 32,854,389.48 元,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9,795,561.22 元,收回处置款 720,470.00 元,净损失 22,338,358.26 元。

3. 固定资产核销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对部分老化,工作效率低下,已超出使用年限,无法正常使用的固定资产进行报废和处置,原值共计 75,333,608.71 元,已提折旧 62,042,890.47 元,已计提减值 269,051.80 元,收回残值款 2,487,753.98 元,净损失 10,533,912.46 元。

公司对各项核销的资产建立了备查明细查账目,实行“账销案存”,保留以后可能用以追索的资料,继续落实责任人随时跟踪和处置,一旦发现对方有偿债能力将立即追索。

四、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损失的审批程序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7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但还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对该事项的意见

(一) 董事会审核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及公司资产实际情况,依据充分。此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后能更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事项。

(二) 监事会审核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及公司资产实际情况,审议程序合法、依据充分。此次计提

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后能更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事项。

（三）独立董事审核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事项依据充分，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可以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独立董事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事项。

六、备查文件

1.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
2.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3. 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7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2 月 28 日